

地籍圖謄本

中壢電謄字第181153號

土地坐落：桃園市中壢區興崙段531-59地號共1筆



本謄本與地籍圖所載相符（實地界址以複丈鑑界結果為準）



資料管轄機關：
本謄本核發機關：
中華民國

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
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
110年05月20日14時50分

主任：陳振南



比例尺：1/1200

原比例尺：1/500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名馳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
謄本種類碼：*3*GUMJ55，可至：<https://ep.land.nat.gov.tw> 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惟為考量檔案傳輸中心之資料負荷度，線上有效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